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16 - 064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16年9月5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皇氏集团”）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嘉棣先生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资料，黄嘉棣先生于2016年9月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共计4,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8%。

本次权益变动前，黄嘉棣先生持有皇氏集团股份303,023,3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18%。本次权益变动后，黄嘉棣先生持有皇氏集团股份263,023,3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40%，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黄嘉棣先生拟将此次减持股票所得根据公司运营资金需求无偿借给公司使用，直至公司自有资金充足时再逐步归还。

（三）黄嘉棣先生于201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

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50%。”

黄嘉棣先生履行了所作承诺，本次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事项。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登载于 2016 年 9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七日